

##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 2015 年半年度非标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后，出具了非标审计报告。根据《深证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15 年半年度非标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的审核，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：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对 2015 年半年度非标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的情况说明、对公司影响程度、消除该事项的可能性及具体措施客观、真实、可实施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5 年半年度非标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。公司监事会将会持续关注和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尽快解决此事项，并及时依法、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特此说明。

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
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